

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 (通知)

沪交医委〔2018〕53号

关于调整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统一战线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

各单位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根据《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各类委员会、领导/工作小组等相关管理工作的通知》（沪交医办〔2018〕4号）要求，结合医学院党政领导班子调整和第十一次党代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党委等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对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和工作职责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范先群 陈国强
副组长：赵文华 吴 韬 施建蓉 江 帆 吴正一
成 员：杨伟国 郭 莲 唐国瑶 沈国芳 李洪亮
孟 煜 李 剑 陈 洪 秦美娇 陈 铿
李 丽 唐 华 仇晓春 徐袁瑾 张利公
黄 荣 梅文瀚 王 颖 张斌渊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党委统战部，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党委统战部长李洪亮担任。领导小组按照结构性要求组成，相关组成人员的职务如有变动，由其继任者自然替补。

二、工作职责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是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领导下的工作机构，负责指导、协调、检查医学院党委系统各单位统一战线工作。具体职责如下：

1. 传达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和上海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会议文件精神。

2. 贯彻落实医学院党委统一战线工作有关部署，统筹谋划医学院统一战线工作发展，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3. 指导、检查医学院党委系统内各单位、各部门统一战线工作落实情况。

4. 完成上级有关部门和医学院党委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016年11月8日印发的《关于成立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沪交医委〔2016〕49号）同步废止。

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

2018年6月6日

报：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8年6月7日印发
